

第六點附表 支領月退休金之退休人員兼任農業部無給職顧問受有兼職費切結書修正規定

附表

支領月退休金之退休人員兼任農業部無給職顧問受有兼職費切結書							
擬兼職之機關名稱		顧問名稱		兼職期間		兼職費	元
其他兼職情形	兼職之機關名稱	顧問名稱		兼職期間		兼職費	
※本人兼任前開各機關顧問支領兼職費之總額每月合計為新臺幣_____元整，確實未超過每月新臺幣二萬元，超過時，同意繳回溢領之金額。				切結人	姓名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退休前原服務之機關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